

專案質詢

9-2-1-0071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105年9月7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李委員彥秀，建請行政院檢討我國潛艦國造之計畫。面對政府呼籲國防產業能帶動經濟成長動能，但國造潛艦計畫勢必仍需外部技術支援，然台灣受限國際上之政治限制，潛艦國造之技術門檻跨越與否仍有變數。茲事體大，至關重要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鑒於2015年，「潛艦國造合約設計」的《投資綱要計畫》，國防部已審查通過，全案的建案作業已經完成，國防部將在105年如期啟動。潛艦國造總預算約30億，預定105到108年執行。然新政府上任後，宣示將會啟動新構型1,500噸級潛艦的原型艦研發，計畫在10年內可下水成軍，並進入量產。不樂見空有支票，卻不見真的有動起來，僅讓外界看到台灣國防政策是空包彈。
- 二、其次，潛艦國造之重要性並不在話下，國防產業帶動經濟成長是國內所欲期望之事，讓國內造船產業能夠打開國際連結、促進跨產業的合作，藉以擴大國內相關產業群聚的力量與動能，但這仍有賴於政府需有實際之作為與規劃，更要有長期執行的魄力與前瞻。